

证券代码：870502

证券简称：天人底盘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天人汽车底盘（芜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分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加现场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1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龚量亮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锋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原财务负责人郑众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辞职后不再公司担任任何职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

会拟聘任李锋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3年，任职期限为2023年1月18日至2025年8月8日，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行职责。李锋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李锋，男，1982年11月6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9月至2002年7月，就读于芜湖广播电视大学国民经济管理专业；2006年9月至2009年7月，就读于芜湖广播电视大学财政学专业。2002年7月至2009年8月，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芜湖分公司营销客服；2009年9月至2011年1月任合肥松联通讯器材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1年1月至2012年12月任安徽益海嘉里粮油工业基地会计；2013年2月至2017年3月任芜湖市东顺纸巾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7年3月至2022年2月任安徽忠旺铝合金精深加工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2年2月至2022年11月任安徽辉晗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2年12月至今任天人汽车底盘（芜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公司拟继续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购买关联公司杭州天人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资产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关联方杭州天人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购买资产，合同成交总额拟为 6,161,813.00 元，依据杭州正公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值定价。

有关本议案的详情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由于公司董事长龚量亮同时是杭州天人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属于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关联公司重庆天人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关联方重庆天人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拟继续向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化宫支行申请贷款人民币 2100 万元，贷款期限 1 年，具体日期以银行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对于该笔贷款及续贷事宜，拟继续由重庆天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商铺作为抵押担保；公司、重庆天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天人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龚量亮、龚正、李祖惠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期限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保证金额拟为 2100 万元。公司本次提供保证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同时关联方重庆天人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有关本议案的详情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由于公司董事长龚量亮同时是重庆天人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许琴同时是重庆天人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的财务负责人，属于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通知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布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天人汽车底盘（芜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天人汽车底盘（芜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6 日